中共滨州市委宣传部

共青团滨州市委

滨州市传媒集团

滨州市青年联合会

滨州市学生联合会

滨青联〔2018〕4号

关于在全市团员青年中深入开展

争做“滨州最美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宣传部、团委，滨州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海经济开发区宣传办、团工委，各大企业、市属各高等院校党委宣传部、团委，市直机关、社会组织、个体私营经济组织团工委，市直属团组织：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把在团员青年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引向深入，根据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在全省团员青年中深入开展争做“齐鲁最美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鲁青联〔2018〕9号）要求，决定在全市团员青年中广泛开展争做“滨州最美青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重要论述精神，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寻找、推选一批新时代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传播正能量的身边好青年，通过广泛开展主题团队日、分享团走基层、学习讨论、座谈交流、主题宣传等线上线下教育实践活动，以可亲、可信、可学的榜样力量，树立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鲜明价值导向，引导广大青年勤学、修德、明辨、笃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青年的情感认同，外化为青年的行为习惯，推动全社会形成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局面。

二、活动主题

争做“滨州最美青年”

三、活动时间

2018年3月至10月

四、活动安排

1. 组织开展最美青年推选活动。各县区、各系统团组织要认真开展争做“滨州最美青年”推选活动，动员各领域团员青年广泛参与，按照“创新创业好青年”“爱岗敬业好青年”“诚实守信好青年”“崇义友善好青年”“孝老爱亲好青年”5个类别，通过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两种方式，寻找、推选出本地本单位的最美青年。团市委将通过网络投票、大众评审、专家评审三种方式，从各县区、各单位推荐人选和个人自荐人选中，推选出10名事迹突出、感染力强、植根基层的“滨州最美青年”和20名提名奖人选（有关说明见附件）。

2. 广泛开展分享交流活动。团市委将组织“滨州最美青年”等青年典型，以“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为主题，组建分享团，深入到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农村、社区等基层一线，开展基层宣讲和分享交流活动，讲述青春故事，分享青春感悟，传播青春正能量。各县区团委要结合推选活动，组织各级最美青年走进青年、现身说法，广泛开展小型化、分众化的分享会、交流会不少于3场。

3. 普遍开展学习讨论和实践活动。在团员青年中组织开展“我眼中的‘最美青年’”大讨论活动，引导青年聚焦创新创业、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崇义友善、孝老爱亲，明确成长努力方向。各县区、各单位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和青年特点，广泛开展参观寻访、岗位建功、技能竞赛、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充分运用微博、微信公众号、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推出争做“滨州最美青年”系列议题、话题，通过话题讨论、访谈交流、直播互动等方式，大力传播各行各业青年典型的奋斗故事，广泛分享青年参与学习实践的感受，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4. 推出最美青年系列文化产品。各县区、各单位要在推选的好青年中，遴选一批事迹突出、感染力强的青年典型和优秀故事，制作推出符合青少年认知特点的短视频、微电影等系列产品，进行大力传播，广泛分享最美青年奋斗故事，全方位宣传展示当代青年的青春风采，团市委新媒体平台将择优转发并推报团省委。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明确责任。这项活动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的重要载体。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要切实做好活动的牵头指导工作；各级新闻媒体要将活动纳入宣传计划，为活动开展营造良好氛围；各级团组织要将活动作为改进创新青年思想引导工作、展示本地本系统优秀青年风采和本级团组织动员力、影响力的重要体现，采取有效措施推进落实。

2. 广泛动员，注重实效。要把典型推选作为有效的载体和抓手，充分调动基层单位和基层团组织积极性，提升团员青年在动员推荐、投票评审、分享交流等各个环节参与的广泛性和活跃度，使之衔接成为教育引导团员青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完整过程。要注重各类评选表彰的统筹衔接，把“滨州最美青年”推选宣传与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善行义举四德榜“榜上有名”先模人物等结合起来，使“滨州最美青年”具有突出的代表性和示范性。

3. 大力宣传，扩大影响。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把广大普通青年的参与面和参与程度作为评价活动的第一标准，征求广大青年意见，开展社会评价。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市、县主要媒体单位要通过开设专栏、专题网页等方式，宣传活动和先进人物事迹。滨州日报、齐鲁晚报、大众网及其所属地方站，滨州广播电视台要积极为活动宣传提供资源支持。强化新媒体宣传，策划推出适合移动端传播的视频、图文、H5页面等网络文化产品，对青年典型、活动开展等进行持续广泛传播，传递强劲青春正能量。

4. 加强调度，及时反馈。各地各系统要指定专人负责组织和宣传，推动活动深入开展。各个阶段活动内容的文字、视频、图片要及时上传#滨州最美青年#微博话题，便于团市委随时掌握各县区、各单位工作动态。各县区、各单位请于10月底将活动开展总体情况形成总结报送团市委宣传统战部。

联 系 人：马振棣 吕爽

办公电话：0543-3160219

电子邮箱：bztswxcb@163.com

附件：1. 争做“滨州最美青年”主题活动有关说明

2.“滨州最美青年”推荐表

3.“滨州最美青年”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

 4.“滨州最美青年”候选人推报材料（样本）

中共滨州市委宣传部 共青团滨州市委

滨州市传媒集团 滨州市青年联合会

滨州市学生联合会

2018年3月22日

附件1

争做“滨州最美青年”主题活动有关说明

一、关于“滨州最美青年”推选条件和类别

政治立场坚定，个人事迹突出，年龄在14至45周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滨州籍或者在滨州定居、工作的外地青年，来自各行各业，侧重于基层一线（获得过全国、全省及全市向上向善好青年、最美青年，中国或山东青年五四奖章荣誉者不再参选）。分为以下5类：

1. 创新创业好青年：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动就业创业、助力扶贫脱贫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特别是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踊跃投身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推动滨州改革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2. 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高尚职业道德，热爱本职工作，艰苦奋斗，勤恳奉献，锐意进取，争创一流，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平凡的业绩，弘扬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3. 诚实守信好青年：坚持诚信为本，言而有信，诚实不欺，在生产经营、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等方面信守承诺，在社会上有良好口碑和信誉。

4. 崇义友善好青年：讲公平、守正义，履行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乐于助人，扶贫济困，热心公益，遵守公序良俗、倡树文明新风。在他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能够及时挺身而出，见义勇为，伸张正义。积极在网络上发帖发文，传播正能量，抵制负能量，澄清谣言真相，发出青年好声音，把青年的担当精神延伸到网络空间。

5. 孝老爱亲好青年：具有良好家庭美德，注重传承文明家风，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子女，关爱亲人，家庭和睦，在家人或扶助对象有伤病、残疾等困难时，不离不弃，守护相助，患难与共。

二、关于候选人推荐程序

“滨州最美青年”候选人主要通过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相结合的方式产生，深入挖掘、广泛举荐身边的“最美青年”。

1. 组织推荐。全市各级各领域（含企业、农村、机关、各类学校、科研院所、乡镇街道和其他基层单位）团的总支部以上的基层团组织逐级推荐人选。县区级团委向团市委推荐5名“最美青年”候选人（为积极助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创新创业类可适当增加比重，其他每类不超过1人）；市直团组织推荐1人。
2. 个人自荐。凡符合条件的青年可以个人名义自行申报或推荐他人作为“最美青年”人选，按照要求填写、报送申报材料。个人自荐人选须经本地、本系统团总支以上的组织认定后，方可申报。团市委将筛选其中的事迹突出者作为自荐候选人。

“滨州最美青年”推荐表（见附件2，一式两份）、事迹材料（1000-1500字）（见附件4，一式一份），附件2、附件4纸质材料请于4月3日前报送团市委宣传统战部，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材料连同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见附件3）电子版发送至邮箱bztswxcb@163.com，推荐表电子版须插入照片。

三、关于投票评审程序

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人选经团市委审核把关后，确定入围候选人进入评审。评审采用网络投票、大众评审、专家评审三种方式。4月上旬，在“青春滨州”微信公众平台专题手机页面启动网络投票，畅通活动参与渠道、扩大活动影响力；网络投票后，启动大众评审工作，在“我眼中的‘最美青年’”大讨论活动现场，随机抽选团员青年进行无记名投票，使评选过程充分体现青年意愿；最后，邀请党政机关、高校、新闻媒体等单位领导、专家以及部分先模人物、青年典型代表组成评审小组，采取议评与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分组对入围人选进行评审。

附件2

“滨州最美青年”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1寸照片 |
| 民族 |  | 学历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申报类别 |  | 手机号码 |  |
| 单位职务 |  |
| 事迹简介 | （200字左右，认真撰写，控制字数） |
| 曾获主要奖励 | (不超过5个，将年份、表彰单位、荣誉写清即可) |
| 人选所在地或单位党组织或团组织审核意见 | （盖章）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组委会意见 |  |

备注：组织推荐人选表格必须经县区或本人所在单位党组织或团组织审核并盖章。本表须正反面打印，否则无效。

附件3

“滨州最美青年”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本表请反馈excel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推荐单位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出生年月 | 单位职务 | 手机号码 | 申报类别 | 表彰奖励情况 | 事迹简介（200字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滨州最美青年”候选人事迹材料（样本）

※※※※※※※※※※（主标题）

 ——※※※同志事迹材料（副标题）

示范：

张三，男，汉族，1982年3月生，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2003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滨州市××局××科科长。因工作突出，先后被评为……

**（正文1000字以上，1500字以内，正标题用黑体二号，副标题用正楷三号，正文用仿宋三号，29磅行距，A4纸打印。）**